

#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的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了解和核查，现对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2016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015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已经年报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 2、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属实，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方国建 夏成才 刘惠好

2017年4月20日